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官 黃政揚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A01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1220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打詐措施宣導影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12月6日府警預字第113034392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數位發展部為使防詐措施能廣為宣導特製作旨揭影片，請
各校協助推廣（雲端共享連結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9XcwlfjJIB5sOhq4fe4cMtcnfa2m9PFX/view?usp=sharing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4/12/16 09:18
文 章
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